臺南市107年中小學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推展學生正當休閒育樂活動，鍛鍊強健體魄，增進身心健康，切磋球技，提升校際桌球水準，培育本市未來桌球人才。

二、依據臺南市體育處 107 年 10 月 4 日南市體處動字第 1071115618 號函辦理。

三、指導單位:臺南市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體育處)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善化區善化國民中學。

六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、臺南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、臺南市善化區公所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107 年 12 月 10-14 日五天（星期一至星期五)。

12 月 10 日至 11 日（星期一至星期二）進行比賽項目一至五

12 月 12 日至 14 日（星期三至星期五）進行比賽項目六至八

八、比賽地點：臺南市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(善化區進學路 150 號)。

九、比賽項目：

(一)高中男子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(二)高中女子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(三)國中男子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(四)國中女子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(五)國小高女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(六)國小高男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(七)國小中女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(八)國小中男組：雙打賽、單打賽、團體賽

十、比賽資格：

(一)凡就讀於臺南市之各公私立中小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

(二)團體賽各組各單位限報二隊，(雙打賽、單打賽每人限報一項)，選手可越級參賽，但不得降級參賽。

十一、比賽制度：

(一)團體賽賽制:視報名隊數多寡，於抽籤時公佈之。

雙打賽賽制：採雙敗淘汰賽，勝部打冠、亞軍，敗部打三、四名。

單打賽賽制：採雙敗淘汰賽，勝部打冠、亞軍，敗部打三、四名。

五局三勝制。

臺南市體育會 電話 06-2157601 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

（二）比賽細則：

1. 國、高中團體賽採7人5分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，選手不得重複，中間不得輪空，否則自輪空點後均以零分計算。每點採5局3勝制。

2. 國小團體賽採6人5分制（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），選手不得重複，中間不得輪空，否則自輪空點後均以零分計算。每點採5局3勝制。

十一、抽籤及領隊會議：107年11月0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於善化國中校史室舉行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桌球球協會審定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十三、比賽用球：NITTAJU40mm+三星白色桌球。

十四、報名：以學校為單位，各組別之報名表請分開報名，統一向臺南市善化國中報名。

(一)日期：公告即日起至107年10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

一律採取E-mail及通訊報名(兩種務必都要)。

(二)地址：【臺南市善化區溪美里656號】

(三)聯絡人善化國中體育組組長林子純信箱：annie7872001@shjh.tn.edu.tw，電話：065817043-24，依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四)報名表請書寫工整或電腦打字以便秩序冊製作，並請填寫領隊或教練可即時連絡之手機電話以便緊急事項連絡。

十五、獎勵：個人及團隊獎依實際參賽人（隊）數按下列名額錄取

(一)2至3人錄取1名； 4人（隊）錄取2名； 5人（隊）錄取3名；6人（隊）錄取4名；7人（隊）錄取5名；8人（隊）錄取6名；9人（隊）錄取7名；10人（隊）以上錄取8名。

(二)「各競賽種類及項目之實際參賽人（隊）數未達2人（隊）以上，或運動員於參賽項目之全部賽程均未出賽者，不予獎勵」

(三)優勝隊伍隊職員、辦理活動有功人員，依照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十六、申訴：

(一)比賽發生爭議時，如規則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員之判決為準。

(二)球員資格之抗議，應於各場比賽結束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(三)各選手應準備附有照片之在學證明書備查，否則以失格論。

十七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本會修正公佈之。

臺南市體育處 電話 06-2157691 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